

中共武山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武山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 文件

武农领组发〔2024〕4号

中共武山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武山县实施 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关于下达 2024 年 中央、省级第二批、市级第四批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及 部分衔接资金项目调整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相关单位：

武山县 2024 年中央、省级第二批和市级第四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共计 5831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31 万元，省级资金 5450 万元，市级资金 350 万元）及县级调项资金 1500 万元，已于 2024 年 5 月 31 日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2024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

项目计划随文下达，并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中央第二批衔接资金 31 万元项目计划

1.2024 年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小额信贷贴息项目 31 万元，县财政局负责。

二、省级第二批衔接资金 5450 万元项目计划

1.2024 年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小额信贷贴息项目 2369.15 万元，县财政局负责；

2.武山县马力镇杨坪村蔬菜产业路砂化及灌渠配套项目 48 万元，马力镇人民政府负责；

3.武山县鸳鸯镇砚峰村蔬菜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31 万元，鸳鸯镇人民政府负责；

4.武山县四门镇录坪村蔬菜种植基地灌渠建设项目 51.35 万元，四门镇人民政府负责；

5.武山县城关镇东关村、南关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 100 万元，城关镇人民政府负责；

6.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入股项目 571 万元，相关乡镇人民政府负责；

7.山丹镇车岸村饲草玉米种植砂化产业路建设项目 154 万元，县交通运输局负责；

8.2024 年“雨露计划”补助项目 208 万元，县农业农村局负责；

9.2024 年乡村建设示范村巩固提升项目 1251 万元，相关乡镇人民政府负责；

10.武山县 2024 年农村生活垃圾压缩转运项目 612 万元，县

住建局负责；

11.项目管理费 54.5 万元，县财政局负责。

三、市级第四批衔接资金 350 万元项目计划

1.武山县城关镇陈门“三粉”加工基地建设项目 50 万元，城关镇人民政府负责；

2.武山县鸳鸯镇广武村集体经济产业园提灌设施项目 50 万元，鸳鸯镇人民政府负责；

3.武山县滩歌镇漆庄村蔬菜种植项目 50 万元，滩歌镇人民政府负责；

4.武山县四门镇西川村饲草料加工建设项目 50 万元，四门镇人民政府负责；

5.武山县桦林镇兰沟村日光温室建设项目 50 万元，桦林镇人民政府负责；

6.武山县榆盘镇梁沟村肉兔养殖项目 50 万元，榆盘镇人民政府负责；

7.武山县高楼镇高楼村蔬菜育苗基地建设项目 50 万元，高楼镇人民政府负责。

四、部分衔接资金项目计划调整

将县级衔接资金安排 2024 年产业路灌渠等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1500 万元调整用于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入股项目，相关乡镇人民政府负责。

请各乡镇、行业主管部门接到通知后，严格按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相关文件要求，进一步加强衔接资

金使用管理,切实实施好衔接资金项目,充分发挥衔接资金效益。在项目实施中,要做到以下几个方面:

一要严格落实项目公告公示制。各乡镇要严格落实衔接资金项目公告公示相关要求,将本乡镇的衔接资金项目在乡镇、村两级进行公示,并在乡镇、村留存公示公告影像资料;各项目主管部门也要按照相关要求认真做好公告公示工作。

二要切实加强衔接资金绩效管理。要及时制定项目绩效目标,紧紧围绕绩效目标实施好项目,产业类项目要重点围绕现代丝路寒旱农业优势特色产业巩固提升方案,按照“建基地、强龙头、延链条、聚集群、培园区、创品牌”的总体要求,结合我县“六抓六化六促进”农业产业发展思路和“2+5+N”现代农业产业布局,推进产业发展集约化、规模化,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优先满足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等重点监测对象和脱贫户,不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确保衔接资金发挥最大效益。

三要严格项目实施程序和资料整理。按规定需要招标的项目,严格实行招投标制度;要求实行政府采购的,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各乡镇、行业主管部门要在项目实施的关键环节严格把关,确保衔接资金项目阳光操作;要严格按照《武山县乡村振兴局关于做好2022年度财政衔接资金项目资料归档整理工作的通知》(武乡村振兴局发〔2022〕121号)要求,做好2024年衔接资金项目资料的归档整理,确保项目实施资料完整有序,有据可查。

四要严格项目实施监管。各乡镇、行业主管部门都要制定单

项项目实施方案，确定专人管理项目，严格按照项目计划和工程设计组织实施，确保工程质量，提高项目成效。在农业农村小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要积极推广以工代赈的方式实施，增加群众收入。

五要加快项目实施和资金拨付进度。要认真做好项目实施前期工作，加强协调服务，加快项目建设。项目竣工后，要及时组织初验、报审和申请县级验收，加快报账拨款进度。严禁挤占、挪用衔接资金或随意调整项目。

- 附件：1.武山县 2024 年中央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 2.武山县 2024 年省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 3.武山县 2024 年市级第四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 4.武山县 2024 年部分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调整项目计划表

中共武山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武山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

2024年5月31日

武山县2024年中央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新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 (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合计 (1个)						31														
1	2024年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小额信贷贴息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高楼镇、梓林镇、榆盘镇、龙台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小额信贷贴息资金,减轻小额贷款利息负担,扶持发展产业,本次安排31万元。已安排950.85万元,其中:中央、省第一批衔接资金安排683.25万元,市级第一批资金安排43万元,县级资金安排224.6万元。	31	衔接资金	通过对贷款农户贴息扶持,鼓励脱贫户(监测对象)发展产业,有效增加收入。	减轻脱贫户(监测对象)经济负担,鼓励发展产业。	156		1.5351	1.5351		4.6053	4.6053		县财政局	县财政局	

武山县2024年省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新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 (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合计 (11个)						5450														
1	2024年脱贫人口(监测对象)小额信贷贴息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高楼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贫困人口(监测对象)小额信贷贴息资金,减轻小额贷款利息负担,扶持发展产业,本次安排2369.15万元。已安排981.85万元,其中:中央、省级第一批资金683.25万元,中央第二批资金31万元,市级第一批资金43万元,县级资金224.6万元。	2369.15	衔接资金	通过对贷款农户贴息扶持,鼓励脱贫户(监测对象)发展产业,有效增加收入。	减轻脱贫户(监测对象)经济负担,鼓励发展产业。	156		1.5351	1.5351		4.6053	4.6053	县财政局	县财政局		
2	武山县马力镇杨坪村蔬菜产业路砂化及灌渠配套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马力镇杨坪村	新建砂化产业路2.35公里,配套灌渠2.84公里,新建浆砌石护坡45m ³ 等。	48	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提升基地基础设施和生产条件,方便群众农业生产。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基础设施条件,发展特色产业,增加群众收入。		1	0.0876	0.0488	0.0388	0.2487	0.0205	0.2282	县农业农村局	马力镇人民政府	
3	武山县鸳鸯镇砚峰村蔬菜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鸳鸯镇砚峰村	新建砂化产业路9条,长1856米,均宽约3.2米,共计5878m ² ,新建灌溉渠道1856m。	31	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提升基地基础设施和生产条件,方便群众农业生产。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基础设施条件,发展特色产业,增加群众收入。		1	0.0192	0.0064	0.0128	0.0691	0.0228	0.0463	县农业农村局	鸳鸯镇人民政府	
4	武山县四门镇录坪村蔬菜种植基地灌渠建设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四门镇录坪村	设施蔬菜种植基地配套建设灌渠3919米,其中:主渠道1310米、支渠道2609米	51.35	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提升基地基础设施和生产条件,方便群众农业生产。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基础设施条件,发展特色产业,增加群众收入。	1		0.0166	0.0032	0.0134	0.0695	0.0146	0.0549	县水务局	四门镇人民政府	
5	武山县城关镇东关村、南关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城关镇东关村、南关村	东关村、南关村每村50万元,建设农产品产地交易市场各1处,项目建成后采取租赁的形式,由县市场建设中心负责运营管理,每年按照5%的利率向村集体分红,项目形成的资产归村集体所有。	100	衔接资金	方便农产品交易,提高群众收入。	方便农产品交易,提高群众收入。		2	0.0396	0.0049	0.0347	0.2070	0.0223	0.1847	县商务局	城关镇人民政府	
6	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入股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鸳鸯镇费山村,洛门镇早坪村、汪沟村,榆盘镇堡东村、钟楼村,沿安乡泉峪村、马蹄沟村,沿安乡泉峪村、马蹄沟村7个村	计划在全县遴选7个村(鸳鸯镇费山村,洛门镇早坪村、汪沟村,榆盘镇堡东村、钟楼村,沿安乡泉峪村、马蹄沟村),沿安乡泉峪村31万元,其余6个村每村90万元,入股县农发公司,农发公司按照每年5%分红利率向村集体分红。	571	衔接资金	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增加村级集体经济收入。	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增加村级集体经济收入。	3	4	0.0863	0.0165	0.0698	0.3025	0.0549	0.2476	相关乡镇	县农发公司	
7	山丹镇车岸村饲草玉米种植砂化产业路建设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山丹镇车岸村	新建砂化产业路9.4公里,路基宽6米,路面宽5.5米。	154	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改善群众生产生活出行条件,方便农业生产。	通过项目实施,改善群众生产生活出行条件,方便农业生产。	1		0.0290	0.0162	0.0128	0.1124	0.0729	0.0395	县交通运输局	县交通运输局	

武山县2024年省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新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 (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8	2024年“雨露计划”补助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高楼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支持农村贫困家庭新成长劳动力接受职业教育的学生补助10000人次每人每学期1500元，中央、省级第一批资金已安排1217万元。(其中：中央资金788万元，省级资金429万元)，本次安排208万元	208	衔接资金	通过政策支持，逐步提高农村贫困家庭子女初、高中毕业后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的比例，确保每个有意愿的贫困家庭新成长劳动力学会一项实用技能，就业创业能力得到提升，家庭工资性收入占比显著提高，实现一人长期就业，全家稳定巩固脱贫成果的目标。	甘肃省扶贫办甘肃省教育厅甘肃省人社厅关于印发《进一步做好雨露计划支持农村贫困家庭新成长劳动力接受职业教育的甘开办实施意见》的通知(2019)197号。	156		1.5351	1.5351		4.6053	4.6053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9	2024年乡村建设示范村巩固提升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山丹镇、温泉镇、高楼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计划对历年实施的24个乡村建设示范村进行巩固提升，进一步补齐必要的基础设施短板，需资金1251万元。	1251	衔接资金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9	15	0.7597	0.1553	0.5384	3.45105	1.1974	1.96855	县农业农村局	相关乡镇	
(1)	城关镇刘湾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巩固提升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城关镇刘湾村	排水渠建设510米；路面硬化1200平方米；整治闲置麦场2000m²；新建挡土墙250立方米。	46.4	衔接资金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1		0.0162	0.0098	0.0064	0.0729	0.0411	0.0288	县农业农村局	城关镇人民政府	
(2)	城关镇黄山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巩固提升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城关镇黄山村	排水渠建设265米；整治闲置麦场2200m²；维修巷道2200m²；硬化18cm道路180m²；新建护坡235立方米；挡土墙50米。	30.9	衔接资金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1		0.0178	0.0123	0.0055	0.0712	0.0492	0.022	县农业农村局	城关镇人民政府	

武山县2024年省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新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 (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3)	洛门镇北街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巩固提升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洛门镇北街村	拆危治乱1200平方米，道路两边综合整治2680米，道路硬化860平方米，块石挡墙490立方米，闲滩烂地整治660平方米。	118	衔接资金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1	0.0630	0.0084	0.0546	0.2658	0.0309	0.2349	县农业农村局	洛门镇人民政府	
(4)	洛门镇刘坪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巩固提升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洛门镇刘坪村	巷道硬化8000平方米，埋设雨水管1500米，安装安全防护栏680米，混凝土边沟500米，环境治理80米。	116	衔接资金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1	0.0577	0.005	0.0527	0.1857	0.0225	0.1632	县农业农村局	洛门镇人民政府	
(5)	马力镇石峰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巩固提升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马力镇石峰村	加钢筋硬化47.7平方米，地坪441平方米，铺设石子125.9平方米，村内排水渠219.5米，道路边整治1095.1米，防护栏233米，村内综合整治3789.6平方米等。	71.1	衔接资金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1		0.0217	0.0145	0.0072	0.1138	0.0715	0.0423	县农业农村局	马力镇人民政府	
(6)	滩歌镇王磨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巩固提升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滩歌镇王磨村	安装安全防护栏198米；护栏160米、护坡50立方米、排水渠20米、硬化605平方米、整治村内公共区域脏乱差2处600平方米。	33.5	衔接资金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1	0.0427	0.0041	0.0386	0.1849	0.0143	0.1706	县农业农村局	滩歌镇人民政府	
(7)	四门镇西川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巩固提升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四门镇西川村	护坡772立方米；道路硬化120平方米；路面硬化237平方米；水渠600米及破旧墙体整治等项目。	54	衔接资金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0	1	0.0212	0.0021	0.0191	0.0843	0.0077	0.0766	县农业农村局	四门镇人民政府	

武山县2024年省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新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 (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8)	山丹镇贺店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巩固提升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山丹镇贺店村	闲滩烂地整治1处1000平方米、村庄人居环境整治1300米。	15.10	衔接资金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1	0.0524	0.007	0.0454	0.1905	0.0268	0.1637	县农业农村局	山丹镇人民政府	
(9)	山丹镇山丹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巩固提升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山丹镇山丹村	新建砂化路1100米、沟道治理91.5米、山丹河及原316国道沿线人居环境整治2800米、闲滩烂地整治1处1300平方米、铺砖33平方米、新建检查井1个、山丹村机井维修及配套设施。	35.8	衔接资金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1	0.0555	0.0075	0.0480	0.1951	0.0271	0.168	县农业农村局	山丹镇人民政府	
(10)	山丹镇车川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巩固提升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山丹镇车川村	闲滩烂地整治2处6000平方米、村庄及310国道沿线人居环境整治1700米、拆危治乱2处、新建机井1座及配套设施。	25.5	衔接资金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1	0.0316	0.0039	0.0277	0.1157	0.0178	0.0979	县农业农村局	山丹镇人民政府	
(11)	温泉镇何湾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巩固提升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温泉镇何湾村	新建护坡68m ³ 、道路维修拆除重新硬化750m ² 、拆危治乱30米、平整场地，观温路道路何湾村路段两边整治720米。	11.6	衔接资金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1	0.0154	0.0016	0.0138	0.0626	0.0075	0.0551	县农业农村局	温泉镇人民政府	
(12)	温泉镇温泉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巩固提升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温泉镇温泉村	修建河堤360m ³ ，河道清淤3800m ³ ，修建水门坎9道450m ³ ，河面硬化22.5m ² ，垃圾清运210m ³ ，修补堤防210m，修建过水路面9m。	42.5	衔接资金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1	0.0186	0.0022	0.0164	0.0863	0.0092	0.0771	县农业农村局	温泉镇人民政府	

武山县2024年省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新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 (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13)	温泉镇马皇寺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巩固提升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温泉镇马皇寺村	石砌挡墙650m ³ ，道路硬化2450m ² ，拆除破碎路面1200m ² 、安装安全护栏120米、清理河道650m ³ 、闲滩烂地整治280m ² 、石砌基础350m ³ 、拆危治乱420m ² 、修建水门坎6道、人居环境整治440米、埋设排水管(Φ300)45米。	70.3	衔接资金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1	0.0178	0.0021	0.0157	0.0849	0.0078	0.0771	县农业农村局	温泉镇人民政府	
(14)	高楼镇玉林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巩固提升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高楼镇玉林村	硬化村内巷道1809平方米，水泥预制盖板排水渠583米，浆砌块石护坡672.7立方米，埋设Φ300波纹管826米，砂砾回填夯实1848方，路面砂化77.7平方米。	100.5	衔接资金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1		0.0365	0.0065	0.03	0.2803	0.0303	0.25	县农业农村局	高楼镇人民政府	
(15)	高楼镇斗底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巩固提升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高楼镇斗底村	卵石浆砌护坡818.18立方米，维修破损路面473.3平方米，硬化村内巷道2733.6平方米，埋设Φ300波纹管914.5米，浆砌三角形排水沟574米，水篦子18个，检查井3个，地基清表1605方，拆违治乱2处。	108	衔接资金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1	0.0262	0.0059	0.0203	0.1214	0.0219	0.0995	县农业农村局	高楼镇人民政府	
(16)	高楼镇大坪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巩固提升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高楼镇大坪村	硬化村内入户路1840平方米，浆砌块石护坡347.64立方米，埋设Φ300波纹管360米。	44.8	衔接资金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1		0.0081	0.0001	0.008	0.0395	0.0275	0.012	县农业农村局	高楼镇人民政府	
(17)	桦林镇牛庄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巩固提升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桦林镇牛庄村	村内入户道路提升改造及新硬化长775米，均宽约2米，硬化面积1550平方米。	15.5	衔接资金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1	0	0.1177	0.0252	0.0925	0.6730	0.645	0.028	县农业农村局	桦林镇人民政府	
(18)	桦林镇天局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巩固提升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桦林镇天局村	村内入户道路提升改造及新硬化长385米、均宽约2米、硬化面积770平方米。	7.7	衔接资金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1	0	0.0153	0.0097	0.0056	0.0651	0.0469	0.0182	县农业农村局	桦林镇人民政府	

武山县2024年省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新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 (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19)	榆盘镇苏家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巩固提升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榆盘镇苏家村	新建护坡挡土墙120米，场地平整800平方米，道路隔离带570米，树围1个，自来水官网1000米，检查井1个，混凝土台阶1处以及其他分项工程。	33.9	衔接资金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0	1	0.0032	0.0007	0.0025	0.0144	0.0031	0.01125	县农业农村局	榆盘镇人民政府	
(20)	龙台镇山羊坪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巩固提升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龙台镇山羊坪村	1.道路沿线整治：新砌护坡250米，路边硬化300平方米；沿线拆危治乱、乱堆乱放整治8处，土方清运120立方米。	30.9	衔接资金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1	0.0437	0.0043	0.0394	0.2002	0.0196	0.1806	县农业农村局	龙台镇人民政府	
(21)	龙台镇沟门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巩固提升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龙台镇沟门村	1.主巷道旧路面铲除并硬化1690平方米、均厚0.15米，清运建筑垃圾； 2.主巷道埋设D=300mm波纹管420米，检查井34座；	35.6	衔接资金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1	0.0095	0.0015	0.008	0.0454	0.0045	0.0409	县农业农村局	龙台镇人民政府	
(22)	杨河镇杨河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巩固提升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杨河镇杨河村	硬化场地1240平方米，拆危治乱895米，平整场地320平方米，护坡310立方米。	44.8	衔接资金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1		0.0280	0.018	0.01	0.1327	0.09	0.0427	县农业农村局	杨河镇人民政府	
(23)	沿安乡南川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巩固提升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沿安乡南川村	地面硬化1400平方米，块石护坡180米，均高4.2米，均宽0.8米。	45	衔接资金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1	0	0.0240	0.0177	0.0063	0.1055	0.0779	0.0276	县农业农村局	沿安乡人民政府	
(24)	嘴头乡宋坡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巩固提升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嘴头乡宋坡村	路面硬化(含垫层)2800m ² ，护坡950m ³ ，安全护栏50米，排水管390米，检查井13座，台阶10m ² ，土方回填4100m ³ 。	113.6	衔接资金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1	0.0159	0.0032	0.0127	0.0599	0.0114	0.0485	县农业农村局	嘴头乡人民政府	

武山县2024年省级第二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新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 (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10	武山县2024年农村生活垃圾压缩转运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城关镇、洛门镇、滩歌镇、鸳鸯镇、四门镇、马力镇、温泉镇、榆盘镇、沿安乡	1. 对城关镇君山、磨儿等38个行政村群众产生的生活垃圾进行压缩转运处理；2. 对洛门镇高桥、刘坪等45个行政村群众产生的生活垃圾进行压缩转运处理；3. 对滩歌镇漆庄、关庄等29个行政村群众产生的生活垃圾进行压缩转运处理；4. 对鸳鸯镇砚峰、费山等13个行政村群众产生的生活垃圾进行压缩转运处理；5. 对四门镇、三衙等24个行政村群众产生的生活垃圾进行压缩转运处理；6. 对马力镇王门、付门等28个行政村群众产生的生活垃圾进行转运处理；7. 对温泉镇温泉、田河等21个行政村群众产生的生活垃圾进行转运处理；8. 对榆盘镇榆盘、马寨等15个行政村群众产生的生活垃圾进行转运处理；9. 对沿安乡川儿、中川等16个行政村群众产生的生活垃圾进行转运处理	612	衔接资金	项目实施后，农村人居环境面貌持续改善，有效方便实施项目农户的生活，提升农民生活品质。	项目实施后，农村人居环境面貌持续改善，有效方便实施项目农户的生活，提升农民生活品质。	69	160	1.3740	0.2061	1.1679	5.4960	0.8244	4.6716	县住建局	县住建局	
11	项目管理费	新建	2024.01—2024.10	各相关行业部门及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高楼镇、梓林镇、榆盘镇、龙台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主要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前期设计、监理、资金管理、项目竣工验收等相关费用的支出。	54.5	衔接资金	通过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费的实施，进一步规范乡村振兴项目建设和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科学评估论证和设计项目，加强项目实施监管，提高项目实施的针对性和有效性，确保项目充分发挥效益。	156	188	6.0370	2.7123	3.3247	24.1480	10.8492	13.2988	县财政局	各乡镇、各行业主管部门	

武山县2024年市级第四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新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 (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合计 (7个)						350														
1	武山县城关镇陈门“三粉”加工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城关镇南关村	采取“抱团发展”模式，城关镇四村联合成立陈门“三粉”加工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对“三粉”加工小作坊进行集中管理、集中加工、集中销售，新建厂房120平方米7.2万元，原材料库房50平方米3万元，成品库房80平方米4.8万元，冷库60平方米12万元，硬化场地1000平方米10万元，机井一眼、加工机器及附属设施13万元。	50	衔接资金	财政投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村集体所有，项目建成后，预计收入将达到5万元以上。	项目由武山县城关镇陈门“三粉”加工销售有限责任公司运营，收益的60%作为村集体经济积累，30%用于后续发展和劳务报酬，10%用于村班子绩效奖励。		1	0.04	0.0056	0.035	0.2307	0.018	0.2127	县农业农村局	城关镇人民政府	
2	武山县鸳鸯镇广武村集体经济产业园提灌设施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鸳鸯镇广武村	按照“党支部+合作社+农户”的发展模式，完善村集体经济150亩产业园提灌设施，新建500立方米蓄水池一座，预计30万元；新建机井一口，预计6万元；建设U型渠400米，预计8万元；铺设提灌管道600米，预计6万元，共需资金50万元。	50	衔接资金	财政投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村集体所有，项目建成后，预计年收入5万元以上。	项目由村集体运营，收益的60%作为村集体经济积累，30%用于后续发展和劳务报酬，10%用于村班子绩效奖励。		1	0.0227	0.0022	0.0205	0.1322	0.0108	0.1214	县农业农村局	鸳鸯镇人民政府	
3	武山县滩歌镇漆庄村蔬菜种植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滩歌镇漆庄村	依托西红柿种植优势，由村党支部牵头，新建保暖式钢架大棚4座（每座造价9.5万元，面积540平方米），灌渠及相关配套设施12万元，共需资金50万元。	50	衔接资金	财政投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村集体所有，项目建成后，预计年收入5万元以上。	项目收益后，按照项目收益的80%作为集体经济积累，20%为群众分红。		1	0.0491	0.0049	0.0442	0.2150	0.0185	0.1965	县农业农村局	滩歌镇人民政府	
4	武山县四门镇西川村饲草料加工建设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四门镇西川村	利用废弃厂房，建设饲草料存储仓库400平方米20万元，购置打包机1个6万元，青贮机1个13万元，铡草机2个4万元，30吨地磅1个3万元，传送带2个2万元，其他电线等辅助设备2万元。	50	衔接资金	财政投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村集体所有，项目建成后，年收入5万元以上。	由村股份经济组织自主经营，按照60%作为集体积累，40%用于后续发展和人员劳务报酬。		1	0.0248	0.0021	0.0227	0.1078	0.0078	0.1000	县农业农村局	四门镇人民政府	
5	桦林镇兰沟村日光温室建设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桦林镇兰沟村	由村党支部牵头，新建日光温室大棚3个2300平方米，资金需求47.5万（含喷灌设备及保温材料），玫瑰苗木采购及栽植2.5万元。	50	衔接资金	财政投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村集体所有，项目建成后，预计年收入5万元左右。	通过项目实施，建设花卉育苗基地和兰山居农家观光游乐园，可以吸引游客消费，打造第三产业村级品牌，在壮大村集体经济的基础上，户均增收3000元。		1	0.029	0.0049	0.0241	0.1367	0.0206	0.1161	县农业农村局	桦林镇人民政府	
6	武山县榆盘镇梁沟村肉兔养殖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榆盘镇梁沟村	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牵头，新建标准化肉兔养殖场一处，砌筑墙体180米、排粪渠150米、硬化场地1300㎡，需25.6万元；购买兔笼，需5.76万元；购置篷布1200㎡，需15.6万元；配套建设消毒室、观察室、储藏室共70㎡，需1.96万元；其他辅助工程1.08万元。	50	衔接资金	财政投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村集体所有，项目建成后，项目预计实现收入达到5万元以上。	由村股份经济组织自主经营，收益按照70%作为集体积累，20%用于后续发展和人员劳务报酬，10%用于村干部绩效奖励。		1	0.02	0.0035	0.0165	0.0912	0.0136	0.0776	县农业农村局	榆盘镇人民政府	
7	武山县高楼镇高楼村蔬菜育苗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高楼镇高楼村	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牵头，新建钢架育苗大棚2座及喷灌设备、育苗设施50万元（长48米，宽12米2座，面积1152平米），用于培育各类蔬菜苗。培育的蔬菜苗，主要销往种植大户、合作社以及周边乡镇。	50	衔接资金	财政投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村集体所有，项目建成后，预计每年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5万元以上。	建立村集体+农户利益链接机制，村集体利用项目收益，吸纳群众开展村集体种植、销售、加工生产或公益性事业。		1	0.0709	0.0256	0.0453	0.3182	0.125	0.1932	县农业农村局	高楼镇人民政府	

武山县2024年部分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调整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新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 (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合计(1个)						1500														
1	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入股项目	新建	2024.05-2024.10	秦湾村、陈门村，嘴头乡吴山村，杨河镇闫山村，龙台镇龙山村，桦林镇上沟村、郝山村，滩歌镇野峪村、赵沟村，城关镇奎阁村，四门镇常湾村，山丹镇漆窑村，马力镇黎堡村、苗丰村，温泉镇柏山村，棋盘村，沿安乡泉峪村	计划在全县遴选17个村（高楼镇秦湾村、陈门村，嘴头乡吴山村，杨河镇闫山村，龙台镇龙山村，桦林镇上沟村、郝山村，滩歌镇野峪村、赵沟村，城关镇奎阁村，四门镇常湾村，山丹镇漆窑村，马力镇黎堡村、苗丰村，温泉镇柏山村，棋盘村，沿安乡泉峪村），沿安乡泉峪村60万元，其余16个村每村90万元，入股县农发公司，农发公司按照每年5%分红利率向村集体分红。	1500	衔接资金	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增加村级集体经济收入。	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增加村级集体经济收入。	3	14	0.5304	0.0631	0.4673	0.217	0.0297	0.1873	相关乡镇	县农发公司	